

正 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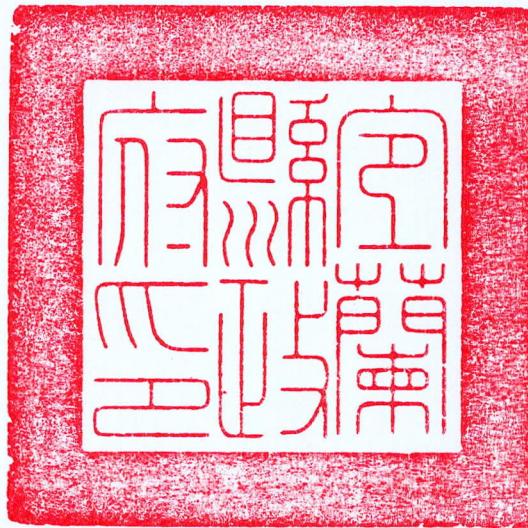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旅觀字第1120024461C號
附件：

裝



主旨：公告廢止「親水畫境民宿」之民宿登記證及民宿專用標識。

依據：民宿管理辦法第1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民宿登記證編號：232。
- 二、民宿名稱：親水畫境民宿。
- 三、民宿地址：宜蘭縣五結鄉協和村親河路二段103巷1弄18號。
- 四、經營者：林○伶。
- 五、備註：廢止日期同公告日期。

訂

線

縣長林姿妙

工商旅遊處處長李東儒決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決行